# 北京经开区：政策加持全民招商模式

　　无论是特色园区运营商还是协会商会、龙头企业及个人，引荐促成高精尖制造业项目、企业总部项目、白菜心工程等高精尖产业项目到经开区落地运营，可申报获得经开区招商引资奖励。近日，经开区印发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引资平台奖励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奖励办法》)，调动社会各界参与招商引资的积极性，鼓励引进符合区域产业定位的高精尖项目，进一步提高经开区产业集群创新活力和影响力。

　　招商工作是经开区发展的生命线。《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和亦庄新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智能汽车、生物技术和大健康、机器人和智能制造等主导产业，补齐延伸产业链，鼓励“硬科技”产业集聚发展，优化产业结构和空间布局，推进产业迭代升级。此前经开区就召开全区招商工作专题会，动员全区上下进一步建立全民招商工作机制，形成无人不招商、无处不招商、无时不招商的生动局面，支撑升级版经开区和亦庄新城高质量建设发展。

　　《奖励办法》的出台，是对落实好亦庄新城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的最好回应，也是建立全民招商工作机制的具体行动。《奖励办法》中提到的招商平台，是指引荐促成高精尖产业项目在经开区落地、运营、纳税的关键单位或个人，意味着招商引资工作由相关部门及单位承担，转变为全民参与。特色园区或孵化器运营商、协会商会、产业联盟、龙头企业或专业招商代理机构及个人，通过办理相关代理备案手续或签订相关代理协议成为招商平台后，参与经开区招商引资工作促成高精尖产业项目落地运营并纳税，可获得奖励。

　　为了保证招商引资落地项目真正起到补充延伸经开区各大产业链条的作用，推动产业迭代升级，《奖励办法》奖励条件也较为明确。

　　招商平台引进的项目是在经开区投产或运营的新设法人项目，项目须满足现有经开区高精尖产业发展方向，符合经开区项目入区最新标准，需经经开区主管部门认定，工商、税收和统计关系落户经开区，并承诺在经开区实际经营期限不低于十年。

　　所谓的高精尖产业项目，具体是指高精尖制造业项目、企业总部项目、白菜心工程、高成长性项目、产业生态项目、上市项目等几大类项目。不同类别项目的奖励标准也不同，其中租房类制造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达5亿元及以上人民币的，购地类制造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达10亿元及以上人民币的高精尖制造业项目，可给予招商平台奖励；引进从事“白菜心”核心技术攻关的研发型企业，企业落户后自筹资金完成年研发投入在5000万元及以上的，给予招商平台一次性奖励；对于经开区龙头企业带动上下游产业链，每促进新形成50亿元工业产值的，且新增企业贡献产值占带动集群产值比例50%及以上的，可给予龙头企业生态带动奖励，并可在《奖励办法》有效期内逐年申请。

在招商平台认定和奖励申请中，也采用“互联网++政务”的方式，保障事项办理的便捷性及公开透明度。项目申报和审核按“平台申报、部门受理、联合审核、集中公示”的程序执行。符合奖励申报条件的招商平台，每年集中在经开区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上申报，通过初审、管委会会议审议、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公示后的招商平台将获得奖励。

北京商报2020-08-19